

# 岸裡大社聚落的變遷

文·圖片提供／溫振華（長榮大學臺灣研究所教授兼所長）



▲圖1 岸裡社群古地圖。

岸裡大社是岸裡社群的權力核心所在的部落，就今天的行政區觀察，其位置在臺中市神岡區大社里。岸裡社群的舊居在今臺中市后里區舊社，舊有社名為麻薯舊社。1699年（康熙38年），因該社土官阿莫協助清軍平定今苗栗通霄一帶的吞霄社的反清事件，開啓該社與清帝國間的親密關係。22年後，即1721年（康熙60年），南部發生清治之後最大規模的朱一貴事件，該社在大肚溪畔協助清軍防衛。1731~1732年（雍正9、10年），大甲西社以及中部大規模的原住民抗清事件，岸裡社亦參與協助清兵。尤其1786年（乾隆51年）從中部起事的林爽文抗清事件，岸裡社助官兵入山搜查叛民，功勞甚大。

## 從大甲溪溪北南遷溪南

岸裡社群由后里南遷大甲溪南岸的神岡，始於1716年（康熙55年）取得大甲溪南岸的墾權。根據岸裡社第23任通事，也是最後一任通事潘永安（1891~1896

任期）的記載，該社群有岸東社、岸西社、岸南社、西勢尾社、麻裡蘭社、葫蘆墩社、崎子腳社、麻薯舊社、翁仔社等九社。除了麻薯舊社在大甲溪北之后里外，其餘皆在溪南（圖1）。

2012年日本天理大學出版《臺灣平埔族、生活文化の記憶》一書，書中有七張珍貴的地圖，其中一張為「岸裡社圖」（圖2），這張圖大約呈現1775（清乾隆40年）左右的岸裡社群的分布空間。圖中有六個部落，每個部落內畫有圈圈，應是代表戶數。每個部落內，皆標有土目厝。這六個部落可分成兩排，上排五個，下排一個。

此圖的四至，東到崎子下，西到社口，南到社皮，北至大甲溪。在這個範圍內，上排五部落，就其地望來觀察，由西向東，依次或許是西勢尾社、岸西社、岸南社、岸東社、葫蘆墩社；下排的一部落或為麻裡蘭社。如此，則缺崎子腳社。位居上排中間可能是岸裡大社所在，因為圖



▲圖2 天理大學藏「岸裡社圖」。



▲圖3 東門「東山拱衛」。



▲圖4 西門：「長庚西耀」。



▲圖5 南門「南薰獻瑞」。

中有下列標記：通事厝、土目厝、公館、新公館、學堂、望樓。通事、公館、新公館、學堂，標明此部落之重要地位，所以該部落為岸裡大社應無疑義。

## 建築形式與權力運作

從圖中觀察岸裡大社部落，該聚落北邊為樹林（即楓樹林），東、南、西三邊皆有水圳環繞，此圖可視為岸裡大社草創期景象。除通事、土目居於社中外，有公館、新公館、學堂以及望樓。望樓之建築為部落的安全防衛，其建築形式應是其傳統樣式。土目是部落的酋長，土目宅初期也可能是傳統式，不過在第一任通事張達京影響下，也可能是漢式的。此外，通事宅、公館、新公館、學堂應是漢式建築。

通事、土目、公館、新公館與大社權力運作有關，學堂則說明岸裡大社在儒家文化影響的重要地位。土目是部落領袖，通事是部落與清官方間的中間人。公館是部落通事、土目辦公的所在，也是官吏出差的宿站。岸裡社自1725年（雍正3年）至1896年間共有23位通事，除第一任通事張達京為漢人外，餘皆為巴宰族人擔任。

## 中部原住民權力大社

根據《岸裡大社文書》的文獻，1764年（乾隆29年）大社的公館有25間房屋。岸裡大社的新公館說明該社的重要地位，公務繁雜，而有新設公館的必要。1766年

（乾隆31年）為處理原住民與漢民間日益增加的糾紛，而有南北路理番分府的設立。岸裡大社的總通事成為北路理番分府處理公務的對口，其地位日益重要。隨著權力的增加，在建築上也必要有其象徵。我們從照片尚可看到環繞部落的圍牆，以及東、西、南三門，東門門額題字「東山拱衛」（圖3），西門為「長庚西耀」（圖4），南為「南薰獻瑞」（圖5）。這些門樓的形制，類似中部民宅聚落的隘門，如今臺中市東勢區下城里仍保存有完整的建築，或許是中部原住民的權力大社，與官方的往來密切，因此隘門以及部分圍牆有較高的現象。

圖中有學堂，反映岸裡大社是巴宰族儒化的中心。清治時期，在其統治的原住民部落中設有「社學」，教以儒家典籍，「社學」因而成為改變原住民傳統教育與推展儒化的中心。圖中的學堂，就文獻所載應該就是「社學」所在。至於庶民文化的改變，南門外的「岸興宮」土地公廟，是一個重要指標。根據廟中碑記所載，是漢人張達京與岸裡大社通事潘敦所建，張達京想以漢式宗教改變岸裡大社社民的傳統是可理解的。面向圳水的土地公廟，廟旁巨大的茄苳樹，象徵聚落的興旺與農作大收成的祈求。

### 保存傳統部落文化與祭典

當然，傳統部落文化不是可迅速被改變，傳統的祭典在大社內應還進行著，否則1931年日人移川子之藏到埔里從事語言調查時，不可能還可見到1823年（道光3年）後陸續遷到埔里的社人，仍保有傳統祭典。尤其新年祭典的過程，1969年（民國58年）人類學家衛惠林在埔里調查時，當地耆老都可清楚說出祭儀過程：先是部落頭人召集族人開會，接著是農曆11月14日白天男子到溪裡捕魚，晚上舉行祖靈祭，唱「挨央」（Aiyen）祭祖歌；15日舉行「走鏢」賽跑，中午全社分組會食，16、17兩日休息；18日入山打獵，抬獵物回社共食，是夜舉行新年最後的一次舞宴，結束一年一度的新年祭儀。

1823年巴宰族族社陸續遷往埔里，散居烏牛欄、大馬隣、阿里史、牛眠山、守城份、蜈蚣崙、大湳。由於岸裡大社這個權力大社的存在，使得巴宰族社間能有較密切的連結，對族社的認同也較強，不像其他遷移埔里的族社對原鄉印象模糊，甚至一無所知。

### 基督教與西方醫療的傳入

清治時期，岸裡大社除為權力最大社外，1871年（同治10年）建立了中部第一間基督教長老教會，成為中部傳播基督長老教的中心。岸裡大社的改宗，除天津條約准許洋人來臺傳教與經商的時代大背景外，也與巴宰族社遷居埔里的移民有關。1870年（同治9年），埔里烏牛欄地方的巴宰移民潘開山武干因打獵腿部槍傷，醫治無效，乃由埔里到外地求助，暫居岸裡大社親家——潘交根阿打歪，獲岸裡大社族人潘茅格推介，用轎扛到臺南府城看西街馬雅各醫生處求醫，後經開刀治癒腿

傷。潘開山武干醫治期間，接觸基督教理，懇求馬雅各醫師至埔里烏牛欄傳播基督福音，蒙准派傳道師李麻前往，開啓基督教在中部的傳教，大社成為中部第一間長老教會與傳教中心。

此外，隨基督教的傳入，西方的醫療也跟著傳入。1890年（光緒16年）3月英人盧嘉敏（Gavin Russell）到大社以禮拜堂為醫館行醫，是中部最早的西醫醫館，從該年3月到11月，計有13,847人就醫，平均一個月約有1,539人，就診人數頗多。

1935年（昭和10年）中部發生墩仔腳大地震，對岸裡大社建築影響頗大。據以隔離內外的厚大墻垣因地震倒塌而拆除，岸裡大社具體表徵因而不顯。1872年（同治11年）建立的土造禮拜堂也受地震影響而拆除，1937年（昭和12年）改建木造禮拜堂。今天能從外在建築辨認巴宰族岸裡社原住民的標的物，大概只有聚落西北角的大社墓園，在十字墓碑上刻著傳統的大社潘姓名字（圖6）。

岸裡大社是極具歷史涵義的聚落，曾是清治時代最具權力的大社，也是僅有的，建築有城垣的大社。除此，大社也是中部基督長老教會的發源地，以及西醫最早的醫館所在。這個聚落是我們認識臺灣平埔族史的重要景點。📍



▲圖6 岸裡大社基督徒墓園。